

# 人工智能赋能法学课程思政建设的保障机制

石贤平

嘉兴大学文法学院, 浙江 嘉兴 314000

DOI:10.61369/EIR.2026010031

**摘要 :** 法科学生思想政治教育要聚焦人工智能与法学课程思政的融合, 系统探讨融合的指导思想、基础条件、核心路径与保障机制。围绕“元素挖掘、教学创新、实践拓展”展开, 用 AI 驱动思政元素精准挖掘、赋能教学模式创新、助力实践育人拓展的具体策略; 同时构建组织、资源、考核三维体系, 确保融合落地见效。

**关键词 :** 法治思想; 人工智能; 法学课程思政建设

## Safeguard Mechanism of Ideological and Political Construction of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Empowerment Law Course

Shi Xianping

School of Law and Law, Jiaxing University, Jiaxing, Zhejiang 314000

**Abstract :** The ideological and political education of law students should focus on the integration of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and the ideological and political education of law courses, and systematically explore the guiding ideology, basic conditions, core path and guarantee mechanism of the integration. Focusing on "element mining, teaching innovation, and practice expansion", AI is used to drive the precise mining of ideological and political elements, empower the innovation of teaching mode, and help practical education and expansion; At the same time, build a three-dimensional system of organization, resources and assessment to ensure that the integration is effective.

**Keywords :** rule of law thought;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ideological and political construction of law course

当前, 人工智能等数字技术正在重塑社会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 也为教育领域带来了前所未有的机遇与挑战。<sup>[1]</sup> 人工智能介入教学, 可以分担人类的智力性劳动, 能够促进个性化学习或因材施教。<sup>[2]</sup> 技术赋能实现抽象理论的可视化呈现, 创造出情境、体验和认知三位一体的新型教学模式。<sup>[3]</sup> 人工智能赋能法学课程思政建设, 既是顺应大数据时代发展的必然要求, 也是提升法学教育质量、培养具有法治精神与创新能力的复合型人才的重要途径。人工智能赋能法学课程思政建设必须坚持以法治思想为指导, 坚持正确的法治理念与价值追求, 提供坚实的理论支撑与方向指引。通过深入挖掘法治思想在其中的作用机制, 能够更好地推动人工智能与法学课程思政的深度融合, 为法学教育的创新发展注入新的活力。

### 一、人工智能赋能法学课程思政的指导思想

“全面依法治国”蕴含着丰富的法治思想内涵<sup>[4]</sup>, 这一思想是培养学生法治思维和法治素养的重要思想。在法学课程思政建设过程中, 可以借助人工智能技术, 创新教学模式, 让学生在沉浸式、互动式的学习体验中深刻理解全面依法治国的内涵和意义, 从而提升运用法治思维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利用虚拟仿真技术, 还原重大法治建设成就的决策过程, 使学生直观感受法治思想实践的运行规律, 将法治思想和全面依法治国的伟大成果转化为生动的教学场景, 使抽象的法治思想和法治理论转化为可感知、可互动的学习内容。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这一思想为法学课程思政建设指明了价

值取向。在人工智能赋能法学课程思政的过程中, 要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理念, 利用人工智能技术精准挖掘思政元素, 使教学内容紧密贴合人民的需求和社会的实际, 培养学生为人民服务的意识和担当。利用人工智能技术, 通过对海量法律文献、司法案例进行深度挖掘, 自动生成与法治思想相关的思政元素图谱。利用数据赋能技术, 可以根据学生的学习行为数据, 动态调整教学内容的呈现方式, 确保法治思想教育始终与学生的认知特点相适应。

### 二、人工智能赋能法学课程思政的基础条件

#### (一) 地域文化资源数字化储备: 为 AI 应用提供内容富矿

人工智能在与环境信息进行交互的过程中, 算法系统会对数

据进行主动学习<sup>[6]</sup>。高质量的人工智能内容输入是人工智能赋能思政课程的重要基础。法学课程思政的核心在于将法治思想与价值引领相融合，而地域文化中蕴含的法治元素是连接专业知识与思政内涵的关键纽带。思政课教学要走进学生心里、激发学生情感、引起学生共鸣，课程元素的选择应当具有吸引力。<sup>[6]</sup>可以结合地域开发红色文化教材、乡贤教材，其中包含大量法治相关内容，如《嘉兴历代廉政人物研究》中涉及的法治人物事迹、《嘉兴地域文化导论》中的地方治理案例等。将这些教材内容数字化、结构化处理后，可作为 AI 模型训练的基础语料，确保人工智能挖掘的思政元素既符合法学专业逻辑，又扎根地域文化土壤，避免课程思政陷入“空泛化”、“同质化”困境。

### （二）现有技术平台支撑：为 AI 赋能搭建载体框架

人工智能可以打破校园围墙的物理阻隔，重塑思政教育的时空边界。<sup>[7]</sup>人工智能时代，知识不再局限于纸质载体，更多的是以云存储、数字化存储等多种方式存在。人工智能推动着教育场景从“人际”转向“人际+人机”。<sup>[8]</sup>在法治思想的指导下，人工智能融入法学课程思政需依托稳定的技术平台。相关高校可以在“网络空间辐射圈”建设中，整合相关学院官网、微信公众号、在线课程等多元终端，为人工智能技术的多场景应用提供了渠道保障。例如，在在线课程平台中引入 AI 学情分析工具，跟踪学生学习进度，自动识别学生在思政认知上的薄弱环节，推送针对性学习资源。

### （三）师生技术应用能力基础：为 AI 落地提供人力支撑

未来教育的发展需要时刻关注人工智能技术发展的新内容，建设和培养符合时代要求的师资队伍，有能力、有想法、有活力地运用技术创新教学，从教、学、管、评等方面全方位深化教育应用。<sup>[9]</sup>Fullan 从技术推动新的教育方法角度指出，未来教育者应当关注学习者如何利用数字工具的力量与世界建立联系。<sup>[10]</sup>人工智能融入法学课程思政的关键在于师生能否熟练运用技术工具，

在教师层面，要拥有一支高素质的思政与专业教师队伍，开展过数字化教学相关培训。在此基础上，可进一步聚焦人工智能技术应用能力提升，通过三项举措强化教师能力：一是依托“师从名师”计划，学习 AI 技术在课程思政中的应用方法；指导教师运用 AI 工具（如自然语言处理软件、虚拟仿真平台）鼓励教师跨学科合作，共同开发 AI 教学资源，如法治虚拟仿真实验项目、思政元素识别模型等。这些举措既契合学院“教师队伍建设”的现有规划，确保技术融入不流于形式。

## 三、构建人工智能融入法学课程思政的保障机制

### （一）组织保障：建立跨部门协同机制

人工智能融入法学课程思政涉及教学、科研、学生工作等多个领域，需打破部门壁垒，建立“法治思想统筹、多部门协同”的组织机制，确保各项工作有序推进。根据学院“三全育人”工作布局，可构建三级协同体系。

一是成立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的核心职责包括：制定整体工作方案与年度计划，明确人工智能融入的目标、重点任务与

时间节点，协调解决跨部门重大问题，如教学资源调配、师资培训安排、实践基地合作；定期召开工作推进会，听取各部门工作进展汇报，评估工作成效，调整工作策略。避免出现“单打独斗”的局面。

二是成立工作专班。由教务部门牵头，联合法学院系等相关单位组建，主要负责 AI 技术对接、法学思政资源库建设、技术平台维护；组织教师开展 AI 教学资源开发、教学设计优化、教学效果跟踪；负责组织学生参与 AI 驱动的实践活动、学生 AI 应用能力培训、实践成效评估。工作小组每月召开例会，沟通工作进展，解决具体问题，确保人工智能融入工作落地见效。

三是成立监督评估组。成立由法学院教学督导、法学专业专家、思政教育专家（可邀请校外专家）组成的监督评估组。评估组的主要工作包括：定期检查 AI 教学资源的质量、教师运用 AI 开展教学的情况、学生实践活动的成效；通过座谈会、问卷调查等方式，收集师生对人工智能融入工作的意见与建议；每学期形成评估报告，指出工作中的问题与不足，提出改进建议，及时纠正偏差，提升工作质量。

### （二）资源保障：完善经费与技术支持

人工智能融入法学课程思政需充足的经费与技术资源支撑，需整合学院现有资源，同时拓展外部合作，为工作开展提供坚实的物质与技术保障。

#### 1. 专项经费保障：统筹多元资金来源

设立“人工智能+法学课程思政”专项经费，多渠道统筹资金：一是根据需要设立教学改革专项经费，用于支持文化育人、实践育人、网络育人等改革任务；二是学科建设专项经费，依托学科平台的建设经费，支持 AI 在法学专业与思政融合研究中的应用；三是社会合作经费，与属地的 AI 企业、法治相关单位开展合作，争取赞助或合作开发经费。专项经费的使用需严格执行“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公开经费使用明细，确保经费用于关键环节。同时，建立经费使用效果评估机制，每年度评估经费投入与育人成效的匹配度，优化后续经费分配方案，如某 AI 教学资源的使用效果好、师生反馈佳，可增加其后续经费支持。

#### 2. 技术资源保障：整合内外技术力量

技术资源保障需从“内部挖潜+外部合作”两个维度展开：一是内部技术资源整合，如在智慧教室中配置 AI 学情分析设备，实时跟踪学生课堂学习中的思政认知动态；二是外部技术合作，与高校、AI 企业、地方技术部门建立合作关系，引入专业技术力量，邀请专家指导 AI 教学资源开发。此外，还需建立技术维护机制，与合作技术方签订长期维护协议，确保 AI 工具与平台的稳定运行；培养学院内部的技术骨干，如选派行政或教学人员参加 AI 技术维护培训，负责日常的技术问题处理，避免过度依赖外部技术力量导致的响应不及时问题。

#### 3. 内容资源保障：深化地域与专业融合

人工智能融入法学课程思政的核心是内容，需持续丰富与优化“专业+思政+地域”的内容资源库：一是地域法治文化资源深化，对其进行数字化、结构化处理，补充到课程思政资源库中；二是法学专业资源更新，及时将最新的法律法规、司法政

策、典型案例纳入资源库，如最高人民法院发布的“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典型案例”，确保 AI 挖掘的思政元素与专业知识与时俱进；三是思政资源专业化转化，将“法治思想”“红船精神”等思政理念，转化为符合法学专业逻辑的内容，形成专题资源；将新时代“法治思想”中的“全面依法治国”、“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司法为民”等结合，形成对应的案例与解读资源。

### （三）考核保障：健全成效评价体系

考核保障是确保人工智能融入法学课程思政落地见效的关键，需建立“教师——学生——项目”三位一体的考核评价体系，将考核结果与激励机制挂钩，形成“正向激励+反向约束”的导向，避免技术应用流于形式。

#### 1. 教师考核：纳入教学业绩评价

将教师运用人工智能开展法学课程思政的成效，纳入“教师教学工作业绩考核”，作为评优评先、岗位聘任的重要依据。考核内容包括三个维度：一是 AI 教学资源开发与应用；二是思政育人成效；三是教研与培训参与。考核等级分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对考核优秀的教师，在教学改革项目申报、绩效奖励中予以优先考虑；对考核不合格的教师，要求其参加专项培训与整改，整改后仍不合格的，影响其岗位聘任与评优资格。

#### 2. 学生考核：关联成长与激励机制

建立学生在“人工智能+法学课程思政”实践中的考核机制，并将考核结果与学生的成长发展、激励机制挂钩，激发学生的参与积极性。考核内容包括两个维度：一是 AI 驱动的实践参与；二是思政素养与专业能力提升。考核结果分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对考核优秀的学生，在“第二课堂学分”认定、入党推优中予以优先考虑；对考核不合格的学生，要求其补修相关实践活动或参加思政提升培训，否则影响其第二课堂学分获取与评奖资格。

#### 3. 项目考核：建立全周期评估机制

对“人工智能+法学课程思政”的各类项目（如 AI 教学工具开发、虚拟仿真实验建设、学生实践项目），建立“立项——实施——结项”全周期评估机制，确保项目质量与育人成效。评估分为三个阶段：一是立项评估，由监督评估组对项目申报方案进行审核，重点评估项目的思政目标是否明确、技术应用是否合理、与法学专业的结合是否紧密；二是实施评估，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定期（如每季度）对项目进展与阶段性成果进行评估，及时发现问题并调整方案；三是结项评估，项目完成后，由监督评估组从“技术先进性”“思政有效性”“专业契合度”“师生满意度”四个维度进行综合评估，评估合格方可结项，评估优秀的项目可作为示范案例在全院推广，并给予项目组额外奖励（如经费支持、评优优先）；评估不合格的项目，需限期整改，整改后仍不合格的，取消项目资格，并追究项目负责人的责任。

此外，还需建立项目成果的长效应用机制。对结项优秀的项目成果纳入教学资源库，持续推广应用，并定期收集应用反馈，进行迭代优化，以提升思政元素挖掘的精准度。这种全周期项目考核机制既确保了项目的质量与成效，又促进了项目成果的持续应用与优化，避免项目“一建了之”“一评了之”。

本文聚焦人工智能与法学课程思政的融合，探索人工智能融入法学课程思政的指导思想、基础条件和保障机制。从地域文化资源数字化储备、现有技术平台支撑、师生技术应用能力基础等三方面阐述融合的基础条件。论文提出构建组织、资源、考核三维体系，确保融合落地见效。本文旨在通过技术赋能打破传统育人局限，但在人工智能赋能法学课程思政建设的具体路径和方法上尚有探讨空间，期待进一步研究，为法学课程思政数字化转型提供理论支持和实践参考。

## 参考文献

- [1] 李卓, 李梁. 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育教学从信息化向数字化转型策略探究 [J]. 思想教育研究, 2025, (05): 113-119.
- [2] 张刚要, 梁青青. 人工智能的教育哲学思考 [J]. 中国电化教育, 2020, (06): 1-6+64.
- [3] 王健翥. 人工智能赋能高校思政课教学的生成、风险及对策 [J]. 江苏高教, 2023, (09): 114-120.
- [4] “坚持党对全面依法治国的领导”是习近平法治思想（本文简称法治思想）的第一个坚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是第二个坚持。参见《习近平法治思想概论》编写组.《习近平法治思想概论》（第二版）.高等教育出版社，2024年版，第79页。
- [5] 肖福赞. 人工智能驱动高校思政课程教学改革的内在机理、风险挑战与应对之策 [J]. 电化教育研究, 2025, 385 (5), 103-115.
- [6] 任鹏, 薛耀利. 地方文化资源融入高校思政课的时代要求和策略方法. 高校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研究, 2024 (03), 98-107.
- [7] 梁晴雪, 王鸿东. 智能思政：人工智能与思政教育融合发展的内在逻辑与实施路径 [J]. 中州学刊, 2025 (09), 20-27.
- [8] 杨宗凯, 等. ChatGPT/生成式人工智能对教育的影响探析及应对策略 [J]. 华东师范大学学报（教育科学版）, 2023 (7), 26-35.
- [9] 郝祥军, 贺雪. AI 与人类智能在知识生产中的博弈与融合及其对教育的启示 [J]. 华东师范大学学报（教育科学版）, 2022 (09), 78-89.
- [10] Fullan, M., Langworthy, M. (2014). A Rich Seam: How New Pedagogies Find Deep Learning. London: Pearson.